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现金分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中的分红比例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利润分配预案分红比例分别为 62.83%、59.39%、22.88%）。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相关要求，现将利润分配预案中的现金分红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及董事会表决情况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84,794,531.47 元，母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58,681,802.66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25,125,621.60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83,807,424.26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 5,868,180.27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77,939,243.99 元，减付 2015 年度向股东分配的现金股利 24,250,000.00 元，期末留存未分配利润 153,689,243.99 元。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93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9,402,500.00 元，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2017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

露的相关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现金分红情况的说明

公司主要从事覆铜板、绝缘材料和热塑性蜂窝板等复合材料及制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2016 年度，国内外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公司主业覆铜板行业主要原材料铜箔和玻璃纤维布涨价、供应紧缺的影响给公司带来了一定的资金压力。

按照公司的经营规划，2017 年公司将实施两个募投项目“新增年产 1 万吨树脂基纤维增强型特种复合材料技改项目”与“新增年产 160 万平方米 LED 用高散热及背光材料技改项目”的投入建设，虽然公司通过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3,326.12 万元用于项目的建设，但是相较于预计投资总额还存在一定的资金缺口。

其次，公司为了适应市场的需求，拟推出高附加值覆铜板产品，正在投资建设的“年产 450 万平方米高频、高速、高密度及多层印制电路用覆铜板项目”（投资金额预计为 2.3 亿元）也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支撑，目前该项目进展顺利，已基本完成厂房主体结构施工。

另外，新能源汽车产业的逐步发展兴起带动了公司热塑性蜂窝材料产品在新能源汽车行业领域的应用，为了更加快速地扩大市场，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9300 万元投资子公司杭州华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200 万平方米蜂窝复合板项目”，该项目进展顺利，已完成厂房建设前期桩基、塘渣回填工作，在建设期间也需要不小的配套资金。

综上所述，公司 2017 年将面临较大的资本支出压力，鉴于公司正处于有重大资金支出阶段，为实现公司前期规划的经营目标，加快转型升级的步伐，公司需要留存充足收益用于未来的发展。

公司本次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系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 2017 年的经营计划制定。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公司高附加值覆铜板产品项目的建设运营、两个募投项目的建设实施、热塑性蜂窝材料产品的产能扩建及技改项目、新产品研发等。同时，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也能相应减少公司对外借款，有效降低财务费用支出。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业绩与战略需要，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公司董事会的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华正新材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其他事项

本公司将于 2017 年 4 月 6 日在公司举行 2016 年度现场业绩及现金分红说明会暨投资者接待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16 年度现场业绩及现金分红说明会暨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

特此公告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29 日